

西安石油大学文件

西石大人〔2007〕101 号

西安石油大学关于刘志坤等 五十四位同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各院（系），机关、教辅、后勤各单位：

经我校教师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，校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审定，同意刘志坤、张冰、高晓荣、李爱荣、段正勇、魏娜、赵志峰、侯珂、朱养鹏、薛静、薛丹、王炜、白亮、李娟妮、王蓉蓉、刘晓莉、马成举、樊伟、温俊青、安刚、陈柯、李科、雷蕾、刘晓伟、陈武、毕莹、杨怡、沈舒方、秦敏、孙换婷、刘灵巧、秦专、张欣、曹江、李寿邦、张建高、高健磊、马莺、张帆、王亮、毕轶慧等四十一位同志具有讲师职务任职资格。

以上四十一同志的讲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时间从 2007 年 7 月算起。

另根据国家人事部人职发〔1991〕11号文件精神，按博士、硕士研究生考核管理办法，同意聘任张建兵、吕祥鸿、吴峰、张良、张立民、陈敏灵、杨宏、戚晓波、刘炳涛、范毅军、张全成等十一位同志为讲师职务，张建兵同志的聘任时间从2006年3月算起，吕祥鸿同志的聘任时间从2007年1月算起，吴峰同志的聘任时间从2007年4月算起，张良、张立民、陈敏灵、杨宏、戚晓波、刘炳涛、范毅军、张全成等八位同志的聘任时间从2007年7月算起。

根据陕西省幼儿教师系列评审委员会陕幼职发〔2007〕1号文件通知，我校鱼璐、水宁毅两位同志具有幼儿园高级教师任职资格。任职资格时间从2007年3月27日算起。

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

主题词：中级 职务 通知

抄送：校领导。

党政办公室

2007年6月29日印发

共印 160 份